

工程施工项目 合伙承包协议书

点击下载获取无水印可编辑电子版

合伙人一（甲方）：_____

合伙人二（乙方）：_____

合伙人三（丙方）：_____

签订 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合伙人一（甲方）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联系电话：_____。

合伙人二（乙方）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联系电话：_____。

合伙人三（丙方）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联系电话：_____。

鉴于三方拟共同合伙承包工程施工项目，为明确各方权利义务、规范合伙行为、保障合伙目的实现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着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协议。

第一条 合伙宗旨与项目概况

1.1 合伙宗旨：各方共同出资、合伙经营、共享收益、共担风险，确保所承包工程顺利竣工交付，实现合伙利益最大化。

1.2 项目概况：本协议所指向的合伙项目为_____工程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- 项目名称：_____；
- 项目地点：_____；
- 项目内容：_____；
- 预计工期：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；（具体以实际施工进度要求为准）
- 项目合同金额：人民币_____元（大写：_____）。

1.3 合伙范围：本项目的全部施工组织、管理、资金筹集、材料采购、人员安排及竣工验收、款项结算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事务。

第二条 合伙期限

2.1 合伙期限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，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、与业主方完成全部款项结算、合伙债权债务清理完毕并分配剩余财产之日止。

2.2 若本项目出现工期延误（非因合伙人过错导致），合伙期限相应顺延，各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顺延期间的权利义务。

第三条 出资方式、数额与缴付期限

3.1 各方一致同意以货币、实物、劳务或资源等方式履行出资义务，具体出资情况如下：

合伙人	出资方式	出资数额 (人民币)	评估价值 (非货币出资)	占总出资比例
甲方	(如: 货币/设备/技术等)	_____元	_____元	_____%
乙方	(如: 货币/材料/资源等)	_____元	_____元	_____%
丙方	(如: 管理劳务/资质等)	_____元	_____元	_____%

3.2 出资缴付期限: 各方需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全部出资的缴付义务。货币出资应存入合伙项目专用银行账户; 非货币出资应完成交付或转移登记手续。

第四条 合伙事务执行

4.1 合伙事务执行方式: 各方一致同意委托____方为合伙事务执行人, 对外代表合伙项目履行职责, 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经营管理。未被指定为执行人的合伙人享有监督权、知情权及重大事项表决权。

4.2 执行人职责:

- 组织制定项目施工方案、进度计划及人员安排;
- 负责与业主方、监理方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;
- 审核项目材料采购、设备租赁及费用支出;
- 定期向其他合伙人报告项目进展及财务状况;
- 执行全体合伙人作出的决议;
-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日常管理事务。

4.3 权限限制: 执行人在行使职权时, 下列事项必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实施:

- 修改本合伙协议;
- 对外借款或提供担保;
- 转让或处分合伙项目的核心资产;
- 利润分配方案及亏损弥补方案的确定;
- 入伙、退伙及合伙人身份的变更;
- 合伙项目的解散与清算;
- 其他对合伙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第五条 合伙财产与财务管理

- 5.1 合伙财产范围：各方的出资、以合伙名义取得的工程款、材料款、违约金收入及其他一切合法收益，均为合伙财产，归全体合伙人共有。
- 5.2 财产管理：合伙财产由执行人统一管理和使用，任何合伙人不得擅自挪用、处分或侵占。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，合伙人不得以合伙财产为个人债务提供担保。

第六条 利润分配与亏损承担

6.1 利润分配与亏损承担遵循“共享收益、共担风险”的原则，各方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和承担；若各方另行约定比例，需在本条明确。

6.2 利润分配：

- 分配条件：本项目取得业主方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后，扣除当期成本（包括人工、材料、设备租赁、管理费用等）及预留_____%的风险准备金后，方可进行利润分配。
- 分配周期：按工程进度节点分配，具体分配时间由全体合伙人协商确定。
- 分配方式：利润分配金额根据财务报表核算，由专用账户直接支付至各合伙人指定账户。

6.3 亏损承担：

- 若本项目出现亏损，各方需按出资比例以自有财产承担责任；若某一合伙人无力承担其应分担的亏损，其他合伙人应先代为承担，代为承担后有权向该合伙人追偿。
- 亏损发生后，执行人需及时组织召开合伙人会议，制定亏损弥补方案，各方应积极配合执行。

第七条 入伙与退伙

7.1 入伙：新合伙人入伙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，签订书面入伙协议，并明确新合伙人的出资方式、比例及权利义务；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项目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。

7.2 退伙：

- 自愿退伙：合伙期限内，合伙人不得擅自退伙。若确有特殊情况需退伙，需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其他合伙人，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后方可退伙；退伙申请未经同意擅自离职的，视为违约，需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造成的损失。
- 法定退伙：合伙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视为法定退伙：① 丧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② 被依法吊销执业资格（如相关施工资质）；③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；④ 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项目中的全部财产份额。法定退伙发生后，需及时进行财产结算。
- 除名退伙：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，可将其除名：① 未按约定履行出资义务，经催告后 15 日内仍未补足；② 执行合伙事务时故意或重大过失损害合伙利益；③ 擅自处分合伙财产或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。除名需发出书面通知，通知到达时

除名生效。

7.3 退伙结算：退伙时，按退伙当日合伙项目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，退还退伙人的财产份额；若合伙项目有未了结的债务，退伙人需对退伙前的债务承担责任；退伙人已分得的利润中超出其应得部分，需予以返还。

第八条 违约责任

8.1 出资违约：合伙人未按约定时间足额出资的，逾期超过 30 日的，其他合伙人有权减少其利润分配比例或要求其退伙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。

8.2 财产处分违约：擅自挪用、侵占合伙财产的，需立即返还财产，并处以挪用/侵占金额 20% 的违约金；情节严重的，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8.3 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的，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的违约金，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，还需赔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、律师费、诉讼费等）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9.1 因本协议的订立、履行、变更或终止发生的争议，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9.2 争议解决期间，除争议事项外，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其他条款约定的义务。

第十条 合伙解散与清算

10.1 解散情形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合伙解散：① 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债权债务结清；②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解散；③ 合伙人仅剩一人；④ 因不可抗力导致项目无法继续；⑤ 法律规定的其他解散情形。

10.2 合伙解散后，由全体合伙人共同担任清算人；若各方无法达成一致，可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清算。清算期间，清理合伙财产、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，优先清偿所欠工人工资、材料款等债务，剩余财产按出资比例分配；若财产不足以清偿债务，各方按出资比例承担连带责任。

第十一条 其他条款

11.1 本协议自全体合伙人签字（按手印）之日起生效；本协议一式四份，各方各执一份，一份用于办理相关手续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2 修改或补充本协议，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，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3 不可抗力：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，各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，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

采取补救措施；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，各方应继续履行协议。

11.4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为签署页)

合伙人一（甲方签字按手印）: _____

日期: ____年____月____日

合伙人二（乙方签字按手印）: _____

日期: ____年____月____日

合伙人三（丙方签字按手印）: _____

日期: ____年____月____日

点击下载获取无水印可编辑文本